

证券代码：833214

证券简称：汇乐环保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林卫波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652,6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2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议案的具体

内容参见上述公告.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,65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9-015)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.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,65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9-015)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.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4,65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5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5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5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5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5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52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9-015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4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林卫波、东莞市新晖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徐军、裴振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经办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。

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7 日